立授權書人 茲同意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，透過台灣票據交換所媒體交換業務（ACH）機制，依照表列資料，自本人下述委託代繳金融機構之存款帳戶劃付『寶貝我們的希望』-為貧困學童募集助學金，幫助他們繳交書籍費、代收代辦費等費用，並遵守代繳金融機構及台灣票據交換所有關規定。

**以下資料請填寫完整(銀行帳戶資料若有塗改，請在塗改之處蓋原開戶印鑑)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**

|  |
| --- |
| □**首次**授權定期轉帳捐款 □**重新**授權定期轉帳捐款 □取消原定期轉帳捐款 |
| 立授權人戶名: |  | 立授權人身分證字號: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授權代扣金融機構 (不包含郵局) | 銀行: |  | 分行別: |  |
| 帳號: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收據寄送地址: |  |
| 行動電話: |  | 室內電話: |  |
| E-mail: |  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捐款人姓名:**(收據抬頭與立授權人相同則無須重填)** |  | 捐款人身分證字號:**(收據抬頭與立授權人相同則無須重填)** |  |
| 捐款金額:(每月5號固定扣款) | 新台幣: 元整 | 授權捐款期間: | 自民國 年 月 至 年 月止 |
| 目前財政部已使用電子化作業提供捐款人線上查詢系統，即日起請捐款人提供**身分證字號**以利歸戶，作為綜合所得稅查調報稅參考運用。□提供國稅局歸戶□不提供國稅局歸戶，如未勾選視為同意提供國稅局歸戶。 |
| **立授權書人已詳閱並同意本授權書之約定條款及聲明，授權本人存款之往來金融機構(不包含郵局)，****自本人指定帳戶內定期固定轉帳扣款。** | 發動行代號：0110026發動行名稱：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交易代號：529公益捐款發動者/統編：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/17144966用戶號碼： |
| 立授權人簽章:**(即帳戶持有人簽章，****須與存款印鑑相同)** | **本欄由委託收款行審核填寫** |
| (存款帳戶資料如有不符，請送回本會)□存款戶印鑑不符□記載事項不符(行庫、戶名、帳號等)□其他核符印鑑簽章主管： 　　　　 　經辦/核印：  |

謝謝您採用銀行定期轉帳方式捐款，請特別注意以下事項:

1. 本授權書若有任何修改處，**皆需於修改處旁蓋原留印鑑章(金額及簽章處不得修改)。**
2. **本授權書請填寫完畢後，請正本郵寄: 10450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45巷23號3樓之2 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 收。**

**核印約需35個工作天，於扣款成功後，正本扣款金融機構留存，本會影本留底。**

**如有任何問題及活動諮詢請洽(02)2358-3555，官網:** [**www.caringfortaiwan.org.tw**](http://www.caringfortaiwan.org.tw)**。**

1. 每月5號固定扣款，遇假日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。授權人同意帳戶內無足夠之餘款代扣捐款時，金融機構有權自行決定不予轉帳，且金融機構應將此款不足之事通知本會。**如欲終止或變更授權，請於作業日前10個工作天以書面告知本會。**

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（下稱「本基金會」）個人資料告知聲明

感謝您的愛心奉獻及對本基金會的支持，本基金會於您上網登錄、填寫捐款單或參加活動時取得您自行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包括（部分或全部）：姓名、住址、住家／辦公室電話號碼、行動電話、電郵地址、信用卡或簽帳卡號碼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年齡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職業及其他可辨識您本人之資料等，將僅於中華民國領域範圍內，直至您書面通知停止處理、利用前，作為確認您的身分及提供相關服務或訊息通知之用。本基金會將恪遵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，除法律另有規定或經您事前書面同意外，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向第三人揭露或供其使用。任何時間內，您都可以隨時來信、來電或以電郵請求本基金會刪除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